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0)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張天祥)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往多年，屋宇署一直把查證樓宇滲水源頭工作列為需特別留意事項，惟屋宇署及其與食環署聯合負責的滲水辦公室，工作成效之差，長期被市民詬病；審計署衡工量值審計亦列舉大堆行政失當問題。屋宇署長可否告知本會：

- 1) 新財政年度，有何政策及措施，因應審計報告及立法會帳目委員會建議改善滲水辦工作效率、成效及確保署方及滲水辦在查證滲水源頭方面工作的開支用得其所，物有所值？
- 2) 上述工作預計需多少開支及人力資源？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

答覆：

- 1) 聯合辦事處（聯辦處）已落實一系列的改善措施，以提升處理樓宇滲水舉報的效率和成效，包括提升管理資訊系統以確保適時處理個案、改善記錄保存及存檔系統、加強監察承辦商的工作表現、繼續進行檢視最新技術方法的顧問研究，以更有效地查證滲水源頭，以及透過宣傳和公眾教育培養樓宇業主對樓宇保養和維修責任的意識。聯辦處會繼續這方面的工作，與此同時，聯辦處亦在可行範圍內採取措施落實審計署及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提出的相關建議。我們會向政府帳目委員會報告落實進度。
- 2) 在 2017-18 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及屋宇署就聯辦處運作的人手編制及預算開支，表列如下：

食環署

調查人員數目	220
人手及部門開支 (百萬元)	94 (預算)

屋宇署

專業及技術人員數目	64
人手及部門開支 (百萬元)	33 (預算)
委聘外判顧問公司的開支 (百萬元)	30 (預算)

- 完 -